



檔號：(1) in EDB 1165-2015-8030-9055-00010-P001

致公益少年團會員學校校長

各位校長：

2025 年公益少年團傑出團員新加坡交流團

教育局公益少年團將於 2025 年 7 月下旬舉辦 2025 年公益少年團傑出團員新加坡交流團（下稱「交流團」），讓團員透過文化交流及學習體驗，拓寬其視野。現誠邀會員學校提名一名在「團員獎勵計劃」中表現優異的團員及／或一名隨團教師參加「交流團」。隨函夾附下列有關「交流團」的文件，以供參閱／辦理：

- (1) 簡介及申請詳情（附件一）
- (2) 傑出團員申請表（附件二）
- (3) 隨團教師申請表（附件三）

擬提名公益少年團團員及／或教師參加「交流團」的學校，須於 **2025 年 2 月 21 日（星期五）** 或之前，透過以下方式遞交申請表格：

(1) 電子方式

- 透過統一登入系統遞交填妥的申請表格，並上載所需證明文件（<https://clo.edb.gov.hk/> > 教育局電子表格遞交系統 > 電子表格 > 「2025 年公益少年團傑出團員新加坡交流團（傑出團員）／（隨團教師）申請表」）

(2) 親身遞交／郵寄方式

- 填妥夾附的申請表格，連同所需證明文件，遞交／郵寄至公益少年團辦事處（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13 號胡忠大廈 11 樓 1141 室）
- 信封面需註明「公益少年團傑出團員交流團」及學校所屬區域。
- 為免郵遞失誤而洩漏申請人的個人資料，公益少年團辦事處鼓勵學校派員親身遞交申請表格。若學校選擇郵寄方式，請以掛號形式投遞申請表格，以確保表格能成功送達公益少年團辦事處。

請注意，逾期遞交的申請表格將不獲受理（郵寄申請以郵戳日期為準）。

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與下列所屬區域的公益少年團負責人員聯絡。

負責人姓名	學校所屬區域	聯絡電話
梁婉珊女士	東區、南區、中西區、灣仔、離島	2892 6661
李小敏女士	沙田、大埔、北區、西貢、九龍城、黃大仙	2892 6662
李鎂蘭女士	荃灣、葵青、屯門、元朗、觀塘、深水埗、油尖旺	2892 6664

教育局公益少年團會長

（丁淑雯



代行）

2025年1月20日